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18357—2008
代替 GB 18357—2001

地理标志产品 宣威火腿

Product of geographical indication—Xuanwei ham

2008-07-31 发布

2008-11-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根据《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规定》与 GB/T 17924《地理标志产品标准通用要求》制定。

本标准代替 GB 18357—2001《宣威火腿》。

本标准与 GB 18357—2001 相比主要变化如下：

- 将标准属性由强制性改为推荐性；
- 根据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布的《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规定》，修改了标准中英文名称及相关表述；
- 依据 GB 2730—2005《腌腊肉制品卫生标准》修订了过氧化值限量指标；
- 将水分限量指标由 $\leq 48.0\%$ 修订为 $\leq 52.0\%$ ；
- 增加了安全指标的要求，即增加了污染物限量和农药最大残留限量要求及其试验方法。

本标准的附录 A、附录 B、附录 C 为规范性附录。

本标准由全国原产地域产品标准化工作组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云南省曲靖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宣威火腿产业办公室、曲靖市宣威火腿食品质量安全监督检验站、宣威市荣升火腿有限责任公司、宣威市宣泰火腿有限公司、宣威市振宣食品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谢吉安、邵廷吉、卢光文、管升阔、张国生、龚兴选。

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 GB 18357—2001。

地理标志产品 宣威火腿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地理标志产品宣威火腿的术语和定义、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原材料要求、传统工艺要求、产品的分类、分级、技术要求、试验方法、标志、包装、运输、贮存。

本标准适用于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行政主管部门根据《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规定》批准保护的地理标志产品宣威火腿的生产加工、产品销售和质量检验。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 GB/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 GB 2707 鲜(冻)畜肉卫生标准
- GB 2730 腌腊肉制品卫生标准
- GB 2762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 GB 2763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
- GB/T 5009.33 食品中亚硝酸盐与硝酸盐的测定
- GB/T 5009.37—2003 食品植物油卫生标准的分析方法
- GB/T 5009.179 火腿中三甲胺氮的测定
- GB 5461 食用盐
- GB/T 6388 运输包装收发货标志
- GB 7718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
- GB/T 9695.8 肉与肉制品 氯化物含量测定
- GB/T 9695.15 肉与肉制品 水分含量测定
- GB 12694 肉类加工厂卫生规范
- GB 18406.3 农产品安全质量 无公害畜禽肉安全要求
- JJF 1070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检验规则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宣威火腿 Xuanwei ham

用在地理标志产品范围内饲养的含有乌金猪血统的鲜猪后腿，并在地理标志产品范围内按传统工艺加工制成的具有三签清香、肉色嫣红、香气浓郁的制品及其初加工产品。

3.2

原腿 primary ham

用传统工艺加工成熟，未经修割、包装的火腿。

3.3

精腿 extra ham; refine ham

将优级或一级原腿经洗涮、晾干、修整、包装制成的整支火腿。